

证券代码：837726

证券简称：ST 自盛

主办券商：红塔证券

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732,71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管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董事会编写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就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拟定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，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上披露的《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监事会编写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对 2024 年工作进行了总结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》。具体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》。具体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出具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》。具体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32,71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叶兰昌、韩海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 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 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德恒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泉州自然盛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1 日